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证券代码:603810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日程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议案一	7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议案二	8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三	1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议案四	1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6
议案五	18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议案六	21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1
议案七	2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八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5
议案九	28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	30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30
议案十一	32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证	
沙中工一	
议案十二	
关于 2022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五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次第十六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十七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卡表决事项	
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ム H 2021 十/文/法 工 里 字 心 野 汀 以 口	49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日程

一、**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21)、《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2022-030)。

- 二、现场会议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4:00
- 三、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西康南路 1 号丰山集团 1 楼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时间: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会议参加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 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10	丰山集团	2022/4/22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人员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殷凤山先生

六、会议审议议题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7, 2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1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sqrt{}$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sqrt{}$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	√
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sqrt{}$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V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V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表决事项: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以及股东在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 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会场录音、拍照或录像。
-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发言议程进行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议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四、股东发言、质询总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简明扼要,每人不超过 5 分钟,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7 项议案,其中议案 8、议案 15、议案 16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12 关联股东股凤山、殷平、胡惠萍、冯竞亚、殷凤亮、殷凤旺、殷晓梅回避表决;议案 13 关联股东殷凤山、殷平、胡惠萍、冯竞亚、殷凤亮、殷凤旺、殷晓梅、陈亚峰、顾翠月回

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议案 6-14、议案 16、议案 17 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七、公司聘请的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见证意见。

议案一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二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同时接受监事和中小股东的监督,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生产经营持续发展。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1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国内农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国内外新冠疫情形势严峻、国际贸易受挫等不利形势,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迎难而上。公司在巩固农药原药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大力推动农药制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的发展。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放在首位,注重环境保护,同时积极推动四川广安基地的建设、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努力降低经营风险、丰富公司产业链、赋能可持续发展。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811.11 万元,同比增长 1.61%,其中除草剂类实现营业收入 99,002.27 万元,同比增长 9.63%;杀虫剂实现营业收入 36,445.34 万元,同比下降 21.70%;杀菌剂类实现营业收入 9,399.77 万元,同比增长 41.21%。

本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4,333.46 万元,同比增长 4.11%,管理费用 8,978.73 万元,同比下降 3.25%,研发费用 4,413.00 万元,同比下降 7.50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472.53 万元,同比下降 51.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62.45 万元,同比下降 54.57%。

二、主要工作情况

1、坚持可持续发展,打造高标准丰山

安全是一切工作的底线,环保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继续做好安全标准化一级企业的创建工作,整合提升安全管理和体系建设,持续推动自动化升级改造,继续重抓环保软环境建设,夯实基础资料管理,全面升级环保数字化

管理体系,持续加大环保投入,降本增效。以减量化、循环化、无害化为方向, 高标准推进公司生态文明建设。

2、吸引创新型人才,打造高科技丰山

创新是企业发展壮大的必要条件,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动力,使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占据一席之地。为此,公司进一步完善薪酬考核体系,创新激励机制,以优厚的待遇积极引进高端专业人才,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储备充足的人才资源,助力丰山做优做强做大。

3、重抓项目建设,打造高质量丰山

2021 年,公司全力推动项目建设,持续引进先进技术,进一步优化现有工艺,以高质量、规模化的项目建设抢占发展先机。公司进一步延伸氟乐灵、烟嘧磺隆、精喹禾灵产品的产业链,确保关键中间体的稳定供应,高质量、高标准开展四川广安项目的规划、工艺、工程设计等各项工作,开展主要核心技术和管理人员的招聘工作,为第二基地优质、高效的建设奠定良好的基础。

持续推进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1,000 吨三氯吡氧乙酸和 1,000 吨三氯吡氧乙酸丁氧基乙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已经试生产达标,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年产 700 吨氰氟草酯、300 吨炔草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正在进行试生产工艺调试优化;"1600 吨 2-硝基-4-甲砜基苯甲酸及 750 吨环己二酮建设项目"已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正在开展前期工作;鉴于精喹禾灵工艺技术的升级和公司整体产能规划,将"800 吨精喹禾灵及年产500 吨喹禾糠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变更为"年产 1700 吨精喹禾灵原药及 1083 吨副产品氯化钾生产线技改、500 吨喹禾糠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4、聚焦降本增效,打造高效益丰山

2021 年为应对全球流动性宽松所导致的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不利因素,公司加强降本增效力度,向管理要效益、向制度要效益、向措施落实要效益、向技术创新要效益,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效益。不断优化组织架构,精兵简政,充分发挥员工的工作潜能;完善"以岗定薪、以能定资、以绩定奖"的绩效考核制度,绩效考核更注重实际工作效率;持续优化产品单耗、能耗水平,进一步提高工厂生产运营水平;推进卓越采购、卓越销售,优化供应链管理,追求更

有质量、更有效益的发展。

5、加强资本运作,打造高价值丰山

2021 年,公司有序推进发行可转换债券的申报工作,在董事会、监事会的 支持下,经公司各部门的配合和中介机构的努力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行可 转换债券申请已递交中国证监会,并已完成一轮问询反馈的回复。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及董事履职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定期报告(含季度报告)、募集资金、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关联交易、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共计53 项议案。全体董事均能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履行职责。

董事会能严格依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并及时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公司合规运作能力、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共完成 4 份定期报告(含季度报告)及 100 份临时公告的编写和披露工作。

2、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由董事会召集,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分别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27项议案。

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决策,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未有董事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发生。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2021年度各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履行相应职责,分别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年度审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执行等事项上发挥了积极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真实的依据,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建言献策。

2022年, 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疫情冲击、更加艰巨的行业环境等

不利情况,我们将始终坚持"创国际品牌,树百年丰山"这一使命愿景,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充分发挥公司的产品质量把控、安全环保规范、资本运作平台等优势,坚持高质量发展,夯实各项措施,持续推进企业转型升级,确保完成 2022 年各项目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三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董事会召开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实施了有效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所有表决事项知情。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 (一)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二)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

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三)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 (四)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土地、房产、设备等资产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五)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精细化工产品及农药中间体生产基地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计 4 项议案。
- (六)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七)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治理、财务情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等事项开展了监督检查,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

会议议案,依法监督公司各项重要事项的审议及决策。

监事会认为: 2021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有效的检查和监督, 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及财务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监督及检查,参与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相关的议案审议,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1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了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作用,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将根据外部情况和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效果,进一步优化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

(六) 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82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和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提高监事会履职的专业能力;继续勤勉尽责,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和完善、监督公司财务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为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而努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四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年 12月 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37,141,134.55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决议,公司 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1.77 元 (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2,348,76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735,730.52 元 (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5.0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 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 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25,344.9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37,141,134.55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8,735,730.52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5%,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 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属于农药行业,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原药、制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1 年度,大宗产品价格持续上涨导致公司产品原材料价格上涨,但公司产品及下游产品的涨价幅度未能有效抵消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线,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将持续推进四川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精细化工产品及农药中间体生产基地项

目的建设,延伸公司产业链,谋求高级中间体、功能化学品等领域的快速发展, 需要大额资金投入。

(三) 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8,111,081.32 元,实现净利润 114,725,344.99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64,706,984.8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529,662,101.28 万元。鉴于四川广安生产基地用地将于 2022 年开展招拍挂并启动项目建设,公司需留存相应的资金以满足项目投资所需。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上市后,化工行业政策急剧变化,叠加上下游产品价格的波动较大,为巩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降低现金分红比例,以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需要和在四川广安新项目的投资建设,缓解资金压力。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除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外,主要用于四川广安新项目的投资建设,预计会给公司带来正面影响。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五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1年度财务决算基本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苏公 W[2022]A280 号《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8,111,081.32 元,比去年同期的 1,494,085,529.04 元上升 1.61%,实现营业利润 133,775,601.72 元,比去年同期的 280,802,146.27 元下降 52.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25,344.99元,比去年同期的 235,683,496.73元下降 51.3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58,888.25元,比去年同期的 157,462,098.45元下降 62.05%。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中国: /u				
科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 年同期增 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518,111,081.32	1,494,085,529.04	1.61	865,755,07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114,725,344.99	235,683,496.73	-51.32	34,758,89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 润	99,624,503.09	219,296,974.47	-54.57	22,669,04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9,758,888.25	157,462,098.45	-62.05	122,401,532.46
科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 末増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1,420,679,028.35	1,339,038,437.18	6.10	1,101,923,394.43
总资产	1,992,675,036.08	1,996,996,595.29	-0.22	1,538,852,674.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1.50	-52.0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1.47	-51.0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62	1.40	-55.71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19.42	减少 11.03 个 百分点	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18.07	减少 10.78 个 百分点	2.05

二、资产负债情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992,675,036.08 元,负债总额 571,996,007.73 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20,679,028.35 元,资产负债率 28.70%。具体情况如下:

1、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类项目的主要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期末数	2020年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 上年期末变动比 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64,706,984.85	644,221,917.06	-43.39	主要系本期末货币资金用于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高所致
交易性金 融资产	115,00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期末未赎回所致.
衍生金融 资产	1,633,961.64	979,329.97	66.84	主要系锁汇公允价值变动所 致
预付款项	57,682,138.73	39,568,927.90	45.78	主要系子公司南京丰山采购 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 款	35,343,529.23	7,822,491.03	351.82	主要系缴纳广安基地土地保 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 资产	75,315,646.77	41,114,431.42	83.19	主要系待抵扣及预交税金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	10,680,004.82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新 增租赁房屋及土地所致
短期借款		2,512,086.50	-100.00	主要系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8,199,990.27	77,841,920.36	-38.08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2,560,088.48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新 增租赁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8,080,759.63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新 增租赁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 税负债	439,003.00	1,268,599.66	-65.39	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 少所致
实收资本 (或 股 本)	162,348,760.00	116,233,600.00	39.67	主要系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 东转增股本增加所致

减: 库存	28,228,728.00	51,054,300.00	-44.71	主要系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
股				锁所致

2、与上年同期相比,利润类项目的主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1 年度	2020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518,111,081.32	1,494,085,529.04	1.61	-
营业成本	1,213,892,596.86	1,037,835,384.74	16.96	主要系公司原材料价格 大幅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	43,334,562.43	41,623,914.01	4.11	
管理费用	89,787,283.30	92,805,516.44	-3.25	
研发费用	44,129,971.04	47,709,545.05	-7.50	
财务费用	2,977,699.00	4,754,606.86	-37.37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损 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3、与上年同期相比,现金类项目的主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1 年度	2020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59,758,888.25	157,462,098.45	-62.05%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 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242,369,164.27	73,428,024.24	-430.08%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 大于赎回理财产品累 计金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70,461,321.44	-7,210,699.17	-877.18%	主要系分配股利支付 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六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18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0人

2021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34,957.32万元

2021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28,190.38万元

2021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7,426.03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9 家,主要涉及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综合,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审计收费总额 5,474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

公证天业的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近三年公证天业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5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1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u>姓</u> 名 项目	项目合伙人 朱佑敏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振伟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雷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9年	2014年	1995年
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0年	2011年	2013年
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	2000年	2011年	1993年
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报务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项目合伙人朱佑敏近三年签署了百川股份(002445)、华宏科技(002645)、亚星锚链(601890)等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谢振伟近三年签署了锦泓集团(603518)、科远智慧(002380)等年度审计报告;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雷,近三年复核了芯朋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八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丰山农化、南京丰山和丰山生物 2022 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 2022 年度提供合计不超过 70,9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见下表),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担保人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 (万元)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18,900.00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丰山化学有限公司	2,000.00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丰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合计	-	70,900.00

(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企业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凤山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住所: 盐城市大丰区王港闸南首

经营范围:农药批发(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植物生长调节剂、化工原料(除危险品)、肥料、农膜、农机械、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零售:自营

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丰山农化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693.73	17,143.40
负债总额	11,006.40	11,240.0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1,006.40	11,240.02
净资产	5,687.32	5,903.38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33,835.39	32,737.70
净利润	18.95	216.06

2、南京丰山化学有限公司

企业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凤山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105-6号 1903室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销售。农膜、农业机械、农副产品、花卉、苗木、饲料、化工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丰山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124.02	9,089.43
负债总额	3,429.28	6,203.14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413.08	6,193.71
净资产	2,694.74	2,886.29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12,877.54	20,915.45
净利润	551.32	191.55

3、四川丰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强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四川省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奎阁街道石滨路3号

经营范围:生物科技研发;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农药研发、生产、销售;化工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及销售(涉及危化品的需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丰山系公司 2020 年新设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四川基地的建设主体,截至目前公司四川基地尚在建设中,其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966.01	9,970.34
负债总额	39.32	96.11
其中: 流动负债总额	39.32	96.11
净资产	9,926.69	9,874.23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73.31	-52.47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限额,由于担保合同要到实际融资时与融资合同一并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次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九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2 年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 204,9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 13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申请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不超过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17,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1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8,000.00
	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20,000.00
1	江苏丰山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及仍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14,000.00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1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1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6,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000.00
2	江苏丰山农化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1,900.00
	n M Z -J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	南京丰山化学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	四川丰山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	50,00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30,000.00
5		合计	204,900.00

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银行保函、贸易融资等;公司及子公司可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等方式为自身授信提供担保;有效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系基于公司产品出口业务所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只限于公司出口结算所使用的外币,在外汇政策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拟选择适合的市场时机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利用外汇衍生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汇率风险。

二、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 业务主体

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均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营和财务均归公司控制。

(二)业务品种

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结构性远期、外汇掉期、货币期权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三) 业务期间及规模

结合公司出口业务规模预测,任何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用于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交易金额最高不超过 8,000 万美元,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五) 决策授权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

利性的交易操作,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汇率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 汇金融衍生品价格波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 2、内部控制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 3、履约风险:主要是指不能按期和银行履约的风险。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 了长期稳定的而合作关系,预计能够满足履约的需要。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 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且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 的商业银行进行交易,不得进行投资和套利交易。
- 2、公司建立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 审核流程、决策程序、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 确规定。
- 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积极催收 应收账款,严控海外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
-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 行核查。
- 5、公司财务部负责对金融衍生品业务持续监控,当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财务部应及时向财务总监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并同时向公司证券部或董事会秘书报告。证券部或董事秘书根据有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已出现或可能出现的重大风险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披露标准时,公司按有关规定应及时公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 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理财,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主体

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均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营和财务均归公司控制。

(三)资金来源及额度

- 1、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2、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38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网上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43 元,共计募集资金 508,6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剩余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 464,826,000.00 元(含部分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已由华泰联合证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汇入丰山集团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18]B096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 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1600 吨 2-硝基-4-甲砜基苯甲酸及 750 吨环己二酮建设项目	14,588.22	7,068.60	46.00
2	年产 800 吨精喹禾灵及年产 500 吨喹禾糠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17,050.00	17,050.00	9,688.82
3	年产 700 吨氰氟草酯、300 吨炔 草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16,500.00	13,000.00	13,611.73
4	年产 1,000 吨三氯吡氧乙酸和 1,000 吨三氯吡氧乙酸丁氧基乙酯 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7,800.00	7,800.00	6,594.83
	合计	55,938.22	44,918.60	29,941.38

注: "年产 700 吨氰氟草酯、300 吨炔草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额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四)投资品种范围

- 1、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2、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中低风险且单项产品期限 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 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该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 使用。

(五)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投资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六)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 2、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 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 3、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 4、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现金管理执行时,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预计公司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为公司主要合作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 公司等合格的金融机构。待实际业务发生并签署合同文件时,公司将根据受托 方的基本情况,审慎分析受托方的财务状况及是否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存在关联关系等。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92,675,036.08	1,996,996,595.29
负债总额	571,996,007.73	657,958,158.11
净资产	1,420,679,028.35	1,339,038,437.18
项目	2021 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58,888.25	157,462,098.45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主营业务、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 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 使用率,增加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同时,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 (1) 尽管公司投资产品类型或理财方式,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 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 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 2022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2021年度在大丰农商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 类别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执行金额
综合授信	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	2,712.88万元
委托理财	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 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0
	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0

注:上表中前次执行金额系报告期内实际单一时点最高借款余额。

(二) 2022年度在大丰农商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 别	2022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前次实 际发生金额差异原因
综合授信	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八司满纸主权从周则
委托理财	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公司遵循市场化原则, 在实际执行的过程中会 选择最合适的资金方 案。
	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4775.234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常新中路9号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卞玉叶

主要股东情况: 法人股 76.33%, 自然人股 23.67%。

经营范围: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 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 结汇、售汇; 代理收付款项代理保险业务(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健康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人

寿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服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丰农商行资产总额为 5,397,543.59 万元、净资产 501,074.85 万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33,255.83 万元、净利润 57,250.54 万元。(以上数据摘自其公开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兼总裁殷平担任大丰农商行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款规定,大丰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大丰农商行已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基础,且资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 完备,前期关联交易均正常履行,未出现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为了保证公司 2022 年度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支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拟在 2022 年度向大丰农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 2、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2022 年度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关联方大丰农商行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3、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2022年度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关联方大丰农商行进行中短期存款或现金管理,如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中低风险型、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 押,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仅为公司拟开展的交易额度,相关的金融业务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与大丰农商行在此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在业务发生时签署。

(二) 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市场化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业务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在大丰农商行开展综合授信、委托理财等金融业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管理需要,大丰农商行为公司提供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关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相对于大丰农商行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日常金融业务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金融业务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殷凤山、殷平、胡惠萍、冯竞亚、殷凤亮、殷凤旺、殷晓梅将回避表决。

议案十三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 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 际发生金额(不含 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江苏金派包装有限 公司	15,000,000.00	12,007,549.28	-
采 购 产	71,782.18	根据实际需求采 购招待用品		
		500,000.00	294,235.00	根据实际需求采 购洗化用品用作 发放员工福利
	小计	15,650,000.00	12,373,566.46	-
向关联人销售产	江苏牧王药业有限 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0.00	147,936.98	根据市场化原则 销售
品、商品	小计	800,000.00	147,936.98	-
接受关联	顾翠月	135,400.00	147,255.34	-
方提供房 屋租赁服 务	小计	135,400.00 14		-
合计		16,585,400.00	12,668,758.78	-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本年年月 年二月 年 月 天 日 天 日 天 日 天 日 大 日 次 の 会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本次预计金 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 人采购 产品、	江苏金派 包装有限 公司	15,000,000.00	1.36	891,371.68	12,007,549.28	1.09	

商品	江苏丰山 酒业有限 公司	150,000.00	0.01		71,782.18	0.01	八司光啦子
	江苏美时 净日化品 有限公司	500,000.00	0.05		294,235.00	0.03	公司关联交 易将在遵循 市场化原则
	小计	15,650,000.00	1.42	891,371.68	12,373,566.46	1.12	的前提下, 经双方公平
向关联 人销售 产品、	江苏牧王 药业有限 公司及其 子公司	800,000.00	0.05	54,195.02	147,936.98	0.01	经双方公十 协商后才开 展。
商品	小计	800,000.00	0.05	54,195.02	147,936.98	0.01	
接受关 联方提	顾翠月	150,000.00	4.40		147,255.34	4.32	
供房屋 租赁服 务	小计	150,000.00	4.40		147,255.34	4.32	
合计		16,600,000.00	0.63	945,566.70	12,668,758.78	0.48	

注②:该公告中小数点后两位存在的差异皆因四舍五入导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1、江苏金派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669604703W

组织机构代码证: 66960470-3

企业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常州高新区大丰工业园共建西路8号

主要股东情况: 吴俊明持股 100%

经营范围:钢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吴俊明为该关联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且系殷平配偶 吴海燕之父亲,而殷平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凤山 之女,担任公司总裁及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 6.3.3 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金派包装有限公司总资产 2251 万元,净资产 1269 万元,负债合计 98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24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5 万元,净利润 50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江苏丰山酒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797400721U

组织机构代码证: 79740072-1

企业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草堰镇工业园区

主要股东情况: 殷平持股 100%

经营范围:白酒、其他酒(配制酒)生产加工;工业用水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殷平为该关联企业的控股股东,又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风山之女,担任公司总裁及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丰山酒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629 万元,净资产 553 万元,负债合计 7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22 万元,实现 利润总额 71 万元,净利润 6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江苏美时净日化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MA20GJJF3K

组织机构代码证: MA20GJJF-3

企业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工业路1号

主要股东情况: 盐城大丰牧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日用化学产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骆凤间接控制该关联企业,系殷凤山之子殷勇的妻子,殷凤山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美时净日化品有限公司总资产 4 万元,净资产-11 万元,负债合计 1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9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8 万元,净利润-8 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江苏牧王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703892076U

组织机构代码证: 70389207-6

企业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

主要股东情况: 骆凤为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持股 93.4533%。

经营范围: 西药散剂、注射剂(水针)制造、销售; 兽药生产(按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 宠物食品加工;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生物饲料研发; 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骆凤直接控制该关联企业,系殷凤山之子殷勇的妻子,殷凤山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牧王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1771 万元,净资产-3307 万元,负债合计 5079 万元;实现营业收 72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82 万元,净利润-18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顾翠月系公司董事陈亚峰的配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 6.3.3 条规定判定为关联自然人。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根据其财务和经营状况分析,预计其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并将继续存在。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殷凤山、殷平、胡惠萍、冯竞亚、殷凤亮、殷凤旺、殷晓梅、陈亚峰、顾翠月将回避表决。

议案十四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任期内薪酬为: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津贴每人每年10万元(税前),按季度发放。

公司监事薪酬为: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综合确定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其中按照职级、岗位确定基本薪酬,按照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等情况综合确定绩效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五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蒋卫华、徐勤耀和陈爱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同意对上述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2,9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62,401,680 股变更为 162,348,76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162,401,680 元减少为 162,348,760 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前述股份注销的登记手续。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根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公司经营范围的表述进行统一更新,故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中原条款:公司的经营范围:农药研发、生产并销售本公司产品 (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化工中间体(除危险化学品)研发、生产、销售;有机肥料及其他化工产品(除农药及其他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肥料生产、肥料销售、化肥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瓦楞纸箱、纸盒、塑料制品、滤布、滤袋制造、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酒店管理;房屋租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内河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修订后: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生产;农药零售;农药批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特定印刷品印刷;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有机

肥料研发; 肥料销售; 化肥销售;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纸制品销售;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酒店管理;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 2022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于颁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 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及规范 运作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四、授权事项

本次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上述变更事项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代理人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六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1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年6月16日召开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可转债")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授权期限均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将于 2022年6月15日到期。

鉴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事项的顺利推进,将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除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方案其他事项和内容及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七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提名王玉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王玉春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之后,由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玉春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非表决事项

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客观、独立和公正地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努力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现将 2021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个人履历

周献慧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2月至1998年6月任化工部计划司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1998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国家石化局规划发展司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2000年3月至今任中国石油化学工业联合会(协会)副主任、主任、副秘书长;2015年6月至今任北京国化格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中国化工环保协会理事长;现任扬农化工(600486)独立董事。

周友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目前兼任民建中央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委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副会长,反倾销会计咨询专家、江苏省财政厅管理会计咨询专家,江苏省政协第十届、十一届委员,南京市栖霞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曾任江苏舜天(600287)、南京高科(600064)、亚夏汽车、通鼎互联(002491)、丰东股份(002530)、路通视信(300555)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84年7月至2002年8月任安徽财经大学教授;2002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院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近年来,在《中国经济问题》、《经济学家》、《财务与会计》、《审计研究》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80余篇,公开出版著作15部。

乔法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本科学历,化学

工程与工艺专业。目前正参加应急管理部与中国石油大学合办的"化工复合型人才高级研修班",2021 年毕业。2008 年至 2014 年任中国石化齐鲁石化主任;2014 年至今任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副总工程师,分管协会技术咨询部、外派常驻项目部和信息化部,协助硝化分会秘书处工作;2018年1月至2020年5月任潍坊安星达安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协会下属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6月任苏州安星达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协会下属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绍兴安星达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协会下属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绍兴安星达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协会下属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先后发表10余篇论文,包括但不限于《石油化工园区事故多米诺效应预防和控制》、《基于QRA的转油站系统风险评价及控制研究》和《应急能力评估在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应用》。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我们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情况。

- 1、我们本人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我们本人或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2、我们本人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 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结合通讯会议7次,出席会议情况如下表:

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 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周友梅	7	7	6	0	0	否
周献慧	7	7	7	0	0	否
乔法杰	7	7	6	0	0	否

2、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 3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1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包括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我们依据相关规定组织召开并出席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议案内容进行了认真审阅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1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召开董事会前,公司为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与了大力支持,我们通过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主动深入了解进行决议所需掌握的相关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进行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议上,我们积极参与讨论,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并结合个人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在充分了解审议事项的基础上,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等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决议及审议事项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对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要求,对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关 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秉承公开、公平、 公正的前提,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1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相互担保,不

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控制严格,没有为控股股东 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 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其或者他人提供担保。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违规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规的情形,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委托理财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增加理财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赵青先生被提名并聘为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制定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发布了《2020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3 月 10 日发布《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司报告期内上述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披露情况符合法律规范的规定。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

审计意见。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 (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本次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于 2021 年 6 月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综合考虑了行业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所需,同时兼顾股东回报,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我们高度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情况的核查和了解, 我们认为公司及股东均能够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00 份临时公告,定期报告 4 份,提交百余份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内控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编制并对外披露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专门委员

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及时召开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综上所述,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 并在

工作过程中保证客观独立性,对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运作、募集资金使用和关联交易等起到了重要作用,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 2022 年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在新的一年里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以更好的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做出满意的回报。

特此报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献慧、周友梅、乔法杰